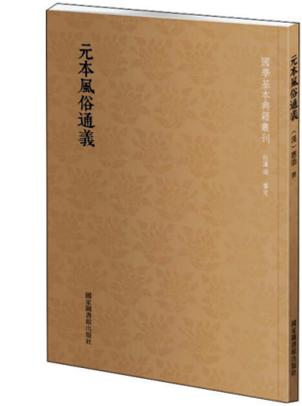


我们的节日·七夕节



说到七夕，人们的第一反应是牛郎织女鹊桥相会，并把七夕等同于中国的情人节。七夕牛郎织女“鹊桥”相会的传说，源于东汉应劭撰的《风俗通义》：“织女七夕当渡河，使鹊为桥。”后民间演绎为七夕人间的喜鹊纷飞上天空，用身躯在银河上架起一座桥梁，让牛郎织女一年一度相会。

近览七夕牛郎织女相会的古诗，见有“碧霄”“云”“波”“雨”等的诗就有百余首，具有代表意义的有唐代林杰的《乞巧》、权德舆的《七夕》，宋代秦观的《鹊桥仙·纤云弄巧》、苏轼的《鹊桥仙·七夕送陈令举》、李清照的《行香子》等。那些喜欢在晴朗的天气飞翔且爱在树间

夜幕降临，窗外没有了鸟儿归巢的叫声。一牙上弦月挂在深蓝的天空，银河上架起了一道鹊桥——七夕。自古历代诗人写下不少诗篇，我在诗中邂逅七夕，领略别样的风景与情怀。

“迢迢牵牛星，皎皎汉河女。纤纤擢素手，札札弄机杼。终日不成章，泣涕零如雨。河汉清且浅，相去复几许。盈盈一水间，脉脉不得语。”这首不知作者名的诗，是南朝梁萧统编《文选》收录的《古诗十九首》之一，被世间多少人喜爱，不知收获了多少眼泪。

诗中的牛郎、织女，被一道银河隔断，咫尺天涯。织女织布“不成章”，相思“零如雨”，隔河“不得语”。一个饱含离愁相思的少妇形象，跃然纸上，感人至深。读之过目不忘，这是人们对牛郎织女爱情悲剧最早的讴歌吧。

杜甫的爷爷杜审言，五言近体诗的奠基人，对近体诗的形成与发展有卓越贡献，是初唐五律第一人。

他在七夕之夜写道：“白露含明月，青霞断绛河”。七夕之夜特有的意境映入我们的眼帘，明亮的月光，银白色的露珠，青色的霞光隔开了星空；“年年今夜尽，机杼别情多”，这只是写七夕夜牛郎织女短暂相会的惆怅？不，杜审言是借牛郎织女的分离，喻自己与家人聚少离

处暑

书中自清凉

时序已处暑，但酷热依旧。独坐书房，身虽未动，仍有薄汗。于是沏一壶清茶，执一卷古书，于书斋去寻纸上清凉。

当初为书房起名“随心斋”，就是取随心而动，释放自我之意。于我来说，真正释放自己的时光，当在夜阑人静时。月色铺地，树影婆娑。没有世事纷繁，只闻虫鸣蛙鼓，没有人际喧嚣，唯有星夜朗朗。一盏灯，一卷书，即可渡我到清凉台。

清凉可能来自王维的《山居秋暝》：“空山新雨后，天气晚来秋。明月松间照，清泉石上流……”吟诵间仿佛置身于秋日薄暮的山林，月光皎皎，松涛阵阵，溪流潺潺，山风习习，好一幅幽明清净的自然画卷。诗人于山水间怡然自得，我吟咏着亦清凉自生。

清凉也可能来自沈复的《浮生六记》。在清新真挚、天然素雅的文字里，感受家居生活的诗意，从容岁月的静美。读这些小故事，如同品味佳茗一般，初时热烈，历久虽淡却余味悠长。

读到八月十五夜，沈复携芸娘游沧浪亭时，“一轮明月已上林梢，渐觉风生袖底，月到波心，俗虑尘怀，爽然顿释。”仰头望向窗外，此时我与二人同对一轮皎月，恍惚听见我们与絮语，感受到沧浪亭的幽雅清旷。

读到“世事茫茫，光阴有限，感来何必奔忙！人生碌碌，竟短论长，却不道荣枯有数，得失难量。”顿觉人生苦短，自当珍惜眼前的每寸时光。书香一缕，心香一瓣，清芬遍体。

清凉还可能来自三毛的《送你一匹马》，那是一匹带我穿越时空的神驹。我从少女时就喜欢三毛的文字，从《撒哈拉的故事》开始，我就被三毛笔下那个奇幻的世界所吸引。

伴随着“橄榄树”优美的旋律，我最神往的就是流浪和浪漫，如今的我却从中读出了乡愁和沧桑，但也因为悲欢离合，我的内心也收获了平和、清透。

人说“书中自有黄金屋”，我说“书中自有清凉意”。偷得浮生半日闲，徜徉书海不知归。哪怕是难耐酷暑，自有清风拂来，清香萦绕。如此清爽人生，夫复何求。

煮雪烹茶

跳跃、居住的喜鹊，怎会与这样的文字交织在一起呢？

喜鹊是报喜鸟，象征喜事来临。但中国传统文化里，象征爱情的鸟是燕子，不仅贵比春光、爱比情侣，亦是生育的象征。早在诗经中就有“燕尔新婚，如兄如弟”“燕燕于飞，差池其羽。之子于归，远送于野”之描写。古诗十九首也有“为双飞燕，衔泥巢君屋”之语。

燕子还是爱情的使者，燕传书、牵情线、搭爱桥在古诗词及典故中多有记载。具有代表意义的是五代王仁裕的《开元天宝遗事》中郭的《传书燕》的故事：说的是长安富户之女郭绍兰，日夜思念赴湘中经商数年不归、音信皆无的丈夫任宗。

绍兰见堂中双燕戏于梁间，便向燕子诉说苦衷，“我闻燕子自海东来，往复必经于湘中。我婿离家不归数岁，蔑（没）有音耗……欲凭尔附书授予我婿。”言之泪下，燕子上下绕其飞鸣，似有所诺。

兰便书诗一首：“我婿去重湖，临窗泣血书。殷勤凭燕翼，寄与薄情夫。”将其诗信系于燕子足上，燕飞鸣而去。正在荆州经商的任宗，忽见一燕绕其飞鸣后落于厅上，见燕足

博古架

在诗中邂逅七夕

邓训晶

多。他一个宦游四海的小官，长年在外供职，能一家团聚，他就觉得幸福与满足了。

因为杜审言对五言诗的贡献，所以杜甫在给儿子的诗中说：“诗是吾家事”，要儿子传承诗书世家。杜甫对诗歌的热爱，远远超越了他的祖辈，是杜家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“诗圣”。爷爷写了七夕诗，杜甫当然也要写，而且写得很长。

开头几句就很惊艳：“千金出河西，织女处其东。万古永相望，七夕谁见同……”看似很平常的诗句，吟来却那么感人。两个有情人，隔河相望，而那不可逾越的银河，阻断了真挚的爱情。

七夕那天虽有喜鹊搭桥，可短暂的相会，怎解长长久久的相思，只有泪洒苍穹。杜审言与杜甫的七夕诗，真的应了“诗是吾家事”，一个比一个写得感人。

白居易也写了七夕诗：“烟霄微月澹长空，银汉秋期万古同。几许欢情与离恨，年年并在此宵中。”残月高悬，孤寂凄凉，怀着深长情思的有情人隔河凝望。苦苦等待七夕鹊桥，说不完的绵绵情话，道不尽的相思之苦，可良宵苦短，是那么残酷无情。诗人笔下深深同情牛郎织女，抒发了哀怨与离愁。微月见证了这悲凉，见证了这凄婉与离恨。

南宋女诗人朱淑真一首《鹊桥仙 七夕》，读罢令人荡气回肠：“巧云妆晚，西风罢暑，小雨翻空月坠。牵牛织女几经秋，尚多少、离肠恨泪。微凉入袂，幽欢生座，天上人间满意。何如暮暮与朝朝，更改却、年年岁岁。”

晚霞多姿，似巧云晚妆，是不是织女的织锦？微微西风吹去了暑热，悄悄来在葡萄架下，去偷听金风玉露的喁喁私语。小雨飘来，这哪是雨，是牛郎织女的离别之泪。短暂的相见，是更多难以负荷的离愁，怎不泪雨纷飞。不写相聚的欢喜，快乐，却写离愁，是不



夏季一来，尤念外婆家——那个蜗缩在深山里，几乎与世隔绝的小镇子。于是，翻开盛慧的《外婆家》，就像回到老家，走入一段快乐清凉的童年时光。

作家盛慧是江苏宜兴人，江浙自古连成一片，山多水多，很多习俗也是通行的。怪不得进入《外婆家》心情分外舒展，熟悉的场景，熟悉的人，让我立刻卸去了满身的沉重，像一条鱼回到故乡，漫游在自己熟悉的水梦里。

精心勾勒的水墨画

这是一本散文集，以童年的成长为线索，如珠链一般串起见闻，也串起了乡愁、童趣、亲情和感悟，切换不同的视角叙述故乡，渲染着浓浓的乡愁。好的散文，辨识度非常高，形散神不散之下，则挥洒自如，变化万千，或柔或刚，或张或弛，或清新或富丽，总是让读者身临其境中，感同身受，继而流连忘返。

《外婆家》的语言是典型的南方山水系，譬如千回百转的溪流，又如黛深铅浅的云峰，精心勾勒的水墨画，柔婉、清静、恬静，在阴阳分担上，自然多了几分阴柔的张力。

我很喜欢《风像一件往事》，写到老家很破落的半间堂前，以及作为爸妈新房的一间屋。日子困窘，捉襟见肘，作家的笔下却流露出一种从容的安详：我们家那张没有光泽的桌子，是我们家年代最久远的物件，它的安静有一种无法言说的威严。堂前总是散发着黄泥的光亮。住在这份安详里，作家的笔触柔软细腻，柔韧灵活，潮润是新奇和趣致。

当然，提到人去逝那几节，也流露出哀伤和痛苦，但他的文字始终带着温暖的清醒、内敛的觉知，没有过分渲染这种痛苦，也不张扬人人可能遭遇的“生与死”的难题，一切因果随顺，自然的生发。

童年是一种心灵状态

童年往往是人类精神长河的源头，是个体生

系有书信，便解其读之，感而泪下，次年归。

燕子传书唤夫归，留下千古佳话。《全唐诗》收有郭绍兰的这首《寄夫》诗，并有燕足系书的记载。而亦有不幸之人，借燕传书却石沉大海，音信全无，如元代张可久《塞鸿秋·春情》所言：“伤心燕足留红线，恼人鸾影困团扇。”

说起中国的爱情节，据今人考证，中国古代情人节有3个，除了七月七的七夕，另外两个，一个是正月十五元宵节，一个是三月初三上巳节，而这两个爱情节在不少地方的习俗里，也有着燕子情结，可谓充满着对爱情的期盼和喜悦。

正月十五，当人们沉浸在闹元宵的欢乐之中，也正是“月上柳梢头，人约黄昏后”的情侣相约月下的缠绵之时。

贵州黔东南州的侗族人，此刻沉浸在“燕子节”的气氛之中，因为那里正是燕归来的日子，元宵节也称作“燕子节”。人们也像过年一样打糍粑、走家串寨看望长辈、抢花炮、斗牛、斗马、对歌、踩堂等。

而此刻对侗族的青年男女来说，更是最喜欢的情人节。男女之间在“燕子节”之夜，

空，银汉秋期万古同。几许欢情与离恨，年年并在此宵中。”残月高悬，孤寂凄凉，怀着深长情思的有情人隔河凝望。苦苦等待七夕鹊桥，说不完的绵绵情话，道不尽的相思之苦，可良宵苦短，是那么残酷无情。诗人笔下深深同情牛郎织女，抒发了哀怨与离愁。微月见证了这悲凉，见证了这凄婉与离恨。

南宋女诗人朱淑真一首《鹊桥仙 七夕》，读罢令人荡气回肠：“巧云妆晚，西风罢暑，小雨翻空月坠。牵牛织女几经秋，尚多少、离肠恨泪。微凉入袂，幽欢生座，天上人间满意。何如暮暮与朝朝，更改却、年年岁岁。”

晚霞多姿，似巧云晚妆，是不是织女的织锦？微微西风吹去了暑热，悄悄来在葡萄架下，去偷听金风玉露的喁喁私语。小雨飘来，这哪是雨，是牛郎织女的离别之泪。短暂的相见，是更多难以负荷的离愁，怎不泪雨纷飞。不写相聚的欢喜，快乐，却写离愁，是不

最早的烧烤；在和外公外婆相依的日子，每天眼巴巴地嚼几粒茴香豆，夹一筷子盐水鸭或盐水鹅，感觉幸福无比，恨不得每时每刻泡在饭桌上；晚饭后备乐滋滋泡出在井水中泡了一天的西瓜，就着清爽的晚风一刀豁开，红红的瓜瓤携着甜津津的汁液飞溅在嘴角，一卷舌头裹入腹中。白天，喧闹的声音此起彼伏；深夜，枕着星河入睡，屋脊上的瓦片泛着白白的月光。这里有一种哲学的奥义叫归真。

读着熟悉的文字，或者会心一笑，或者心有戚戚。江南小镇在时序的延展里变化着，在作者的体验情绪里舒展着，用一种平平常常的色调，绘出了一幅具象温暖的画卷。

细节之外的留白，是淅淅沥沥的雨声，是芦苇荡里的摇橹声，是草木散发的气息，是啾啾婉转的鸟鸣，还有老房子木楼梯的吱嘎声，一起汇聚成了古老乡村的朴素乐章。

《外婆家》的体验，治愈了我的忧心和焦虑，让夏日以来积累的烦躁逐渐回归心湖的宁静。当我心平气和地阅读这本书，仔细地触碰着文字中的温暖和童真，一种纯天然的力量也在缓慢回归。

故乡是母亲，是外婆，是我们永远无法真正逃离的地方，但也再无法真正回到过去了。不过没关系，无论好坏美丑成功与否，无论是否成为了那个自己曾经向往成为的人，我们可以试着回到故乡温暖的原野，在外婆温柔的注视下，让过去的记忆和将来的期待握手言和，回到当下那个永恒的此刻。

这一刻，我仿佛穿越时空来到梭罗的瓦尔登湖畔，我注视着曾经居住过的小木屋，灰白色墙上至今挂着当时手作的粗糙工具。这一刻，我可以安之若素地对自己微微一笑，是啊，在这里我们需要激荡什么神圣的思想呢？当我们千辛万苦地去适应社会，适应他人的评判，适应无中生有的标准时，不如回到安静的心湖，对自己微微一笑。

《外婆家》盛慧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

粤梅 摄影

我们终将与自己和解

读《外婆家》有一种强烈的感觉，在这个由恬淡文字组合成的世界里，处处充盈着灵动和本真的生命力。真正有生命力的创作，永远是作家的内心生命密切相连的。有人把这样的写作称为深情的怀旧或“反乌”，这种写作的意义，往往需要表现出写作者更为自觉的警觉与自省，以及对生活底蕴更接近初始形态的真实发掘。

迎着七月的风，岁月凝结在阳光浮动的瞬间，时间仿佛定格在这里：炊烟袅袅叫醒了小镇的白天，瓦楞青苔的老屋藏着儿童的秘密；荒芜的老街长满了乱爬的野草，在寂静中讲述着埋藏在墙角泥土里的老故事。这里有一种野生的东西叫率性。

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，背着大人拿钱去买一颗大白兔；在碧水潺潺的溪流中，嬉水抓鱼，品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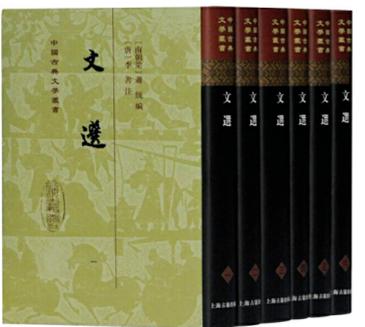
以“抢带子”“赶坳对歌”等方式互相了解，女方把随身的一件小礼物，送给看中的男方，这叫“送带子”，再约定日子，“玩山”或日游“花园”，对歌谈爱，加深了解，增进感情，然后喜结良缘。

“三月三，吉祥春燕送一千”，这是山东烟台、龙口、威海等地流传的民谣。三月三，是汉族及多个少数民族的传统节日。在北方，有的地区流行着“送春燕”习俗，也就是娘家制作面塑春燕送给女儿，燕子归巢，蕴含白头偕老、家庭安乐的喜庆寓意，自然也包含了女儿早孕生子之意。

在山东、河北一些地区，三月三还有“迎燕归”习俗。三月三窗上有剪贴双燕的习俗，表示喜迎春燕回家。在新人窗上剪贴红双燕，寓意“双飞迎春，早添贵子”。

七夕“鹊桥”，何不是燕搭桥？燕子自古被比作平民百姓，牛郎织女这对受上面管制的爱情，得到平民百姓的支持，不是更合乎情理吗？而那报喜不报忧的喜鹊，能否看到“忧事”会舍身相救呢？

《元本风俗通义》(汉)应劭撰 国家图书馆出版社



是诗人想到了自己不幸的婚姻，才把离别的痛苦写得那么触目惊心？

今夜，我煮一壶月光，仰望苍茫宇宙，银汉横空；执一笔牵肠挂肚，抒写七夕凄美的重逢和悲剧式的浪漫；吟一阙无边的思念，忍顾鹊桥，又逢七夕。

在诗中邂逅七夕，一阙阙旖旎的平仄，和着那几许欢情与离恨，在深邃的天空摇曳……

《文选》[梁]萧统编 [唐]李善注 上海古籍出版社

回到安静的心湖

叶燕君

最早的烧烤；在和外公外婆相依的日子，每天眼巴巴地嚼几粒茴香豆，夹一筷子盐水鸭或盐水鹅，感觉幸福无比，恨不得每时每刻泡在饭桌上；晚饭后备乐滋滋泡出在井水中泡了一天的西瓜，就着清爽的晚风一刀豁开，红红的瓜瓤携着甜津津的汁液飞溅在嘴角，一卷舌头裹入腹中。白天，喧闹的声音此起彼伏；深夜，枕着星河入睡，屋脊上的瓦片泛着白白的月光。这里有一种哲学的奥义叫归真。

读着熟悉的文字，或者会心一笑，或者心有戚戚。江南小镇在时序的延展里变化着，在作者的体验情绪里舒展着，用一种平平常常的色调，绘出了一幅具象温暖的画卷。

细节之外的留白，是淅淅沥沥的雨声，是芦苇荡里的摇橹声，是草木散发的气息，是啾啾婉转的鸟鸣，还有老房子木楼梯的吱嘎声，一起汇聚成了古老乡村的朴素乐章。

《外婆家》的体验，治愈了我的忧心和焦虑，让夏日以来积累的烦躁逐渐回归心湖的宁静。当我心平气和地阅读这本书，仔细地触碰着文字中的温暖和童真，一种纯天然的力量也在缓慢回归。

故乡是母亲，是外婆，是我们永远无法真正逃离的地方，但也再无法真正回到过去了。不过没关系，无论好坏美丑成功与否，无论是否成为了那个自己曾经向往成为的人，我们可以试着回到故乡温暖的原野，在外婆温柔的注视下，让过去的记忆和将来的期待握手言和，回到当下那个永恒的此刻。

这一刻，我仿佛穿越时空来到梭罗的瓦尔登湖畔，我注视着曾经居住过的小木屋，灰白色墙上至今挂着当时手作的粗糙工具。这一刻，我可以安之若素地对自己微微一笑，是啊，在这里我们需要激荡什么神圣的思想呢？当我们千辛万苦地去适应社会，适应他人的评判，适应无中生有的标准时，不如回到安静的心湖，对自己微微一笑。

《外婆家》盛慧 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

粤梅 摄影

我们终将与自己和解

读《外婆家》有一种强烈的感觉，在这个由恬淡文字组合成的世界里，处处充盈着灵动和本真的生命力。真正有生命力的创作，永远是作家的内心生命密切相连的。有人把这样的写作称为深情的怀旧或“反乌”，这种写作的意义，往往需要表现出写作者更为自觉的警觉与自省，以及对生活底蕴更接近初始形态的真实发掘。

迎着七月的风，岁月凝结在阳光浮动的瞬间，时间仿佛定格在这里：炊烟袅袅叫醒了小镇的白天，瓦楞青苔的老屋藏着儿童的秘密；荒芜的老街长满了乱爬的野草，在寂静中讲述着埋藏在墙角泥土里的老故事。这里有一种野生的东西叫率性。



“我曾经多少次为一座肃穆的雪山而震撼，为一首原生态的民歌而感动，为一片青青的草原而癫狂……”“无论是我以狼嚎的方式进行毫无规律的表达或者宣泄，还是以诗人的方式自我陶醉地吟唱，我都感觉是再正常不过的事情了。”

我想作者已经融入这片山水，追逐精神领域的图腾。他之于这片土地，就像游子之于母亲的怀抱。也许是因为来自孔孟之乡的济宁市邹城，名字里带着一个夫字，他以名字独一无二，百度都没重名而自豪。

上世纪80年代中期，武夫安从山东来到新疆兵团农六师一〇五团，当过农工、拖拉机手，又从团场宣传科干事到杂志社编辑、主编、副社长，一步步成为作家，已出版散文集8部，报告文学1部。

在新疆30多年，武夫安应该算是一个山东籍的新疆作家。这些年，频繁地往返于山东和新疆，骨子里有着孔孟的儒雅和大西北的豪放。乡愁一直是武夫安放不下的主题，“越是接近故乡的时候，越是抓不住乡情的手指。”

在来新疆之前，写了很多鲁南山区家乡的篇章，如《许多年以前的村庄》《戏》《金喇叭 银喇叭》《那山那水那人》。一草一木、一砖一瓦……故乡在他的记忆深处生根发芽。来到新疆谋生，中年时期创作达到了高峰期，陆续出版了《新疆故事》《新疆探踪记》《新疆奥秘》《洒满阳光的新疆》《正午的马蹄》《我的温泉水》等作品集。

从20世纪90年代，作者一直行走在新疆大地上。这里的山水、风俗、饮食，深深地融入武夫安的生活。他俨然以新疆人自居，说着一口地道的新疆普通话，新疆的每个城市都留下了他的脚印，他甚至比老新疆人更了解新疆。

因为当过记者，他走遍了全疆各地州，甚至环绕塔克拉玛干大沙漠。他熟知这里的人文地理，生产建设兵团更是如数家珍，头头是道。他走过的城市几乎都留下了代表作，如写库尔勒的《半城梨花半城水》，克拉玛依的《拜问雕像》，温泉的《我的温泉水》，精河的《精河枸杞》，阿勒泰的《冬捕》，喀什的《喀什噶尔的阳光》，和田的《和田采玉人》等。

这些作品成为了解新疆的窗口，如果济宁邹城是武夫安的精神故乡，新疆已是承载他肉体的故乡了。

《太阳挂在树梢上》，是武夫安2010年的散文集。全书分六辑，一、二辑主要是写故乡山东，三、四辑是新疆山水，第五辑是团场岁月，第六辑则是草原文化。

武夫安的散文短小精悍，语言朴素，感情真挚纯朴，给人以感悟，像一位老者娓娓道来。他的散文很规矩，属专业的、传统的写作。其中哲理性的语言，我很喜欢他文章中的这句话，“没有什么事物比一座山屹立得更长久，没有什么行为比一条河的走向更难于改变。”

他“一直就是这片土地上坦坦荡荡的走着，用嚎叫表达我的情感。三十年来我一直在路上，我想走遍这片土地的每一个角落，所以就一直没有停下来。我的这种行为无论是精神上的疯狂，还是行为上的迷途，我都不想再停下来。也不能用对与错来界定它，因为，走着就是进步。”

大美新疆，是摄影家、画家、旅行家的天堂，对作家来说也是同样。这里的蓝天、白云、雪山、草原、戈壁、沙漠、湖泊，都是艺术家灵感之源。红枣、沙枣、哈密瓜、葡萄、香梨、枸杞、棉花、玉石、英吉沙小刀、阿勒泰狗头金……作者文章里都有涉及。

在武夫安的众多散文里，草原占了多数篇幅，他有着深深的草原情结。他喜欢草原，喜欢蒙古族、哈萨克族等少数民族文化。他喜欢像一匹马、一群羊，走在天山南北的土地上，一路走去，漫无目的。

有时候，他会随着一座山的走向而一直走下去，或沿着一条河流，一直走到它的源头。作者甚至比一些草原附近的人更熟悉草原，少数民族的史诗、敖包、那达慕大会、蒙古长调……读之让人神往。

武夫安有的篇幽默诙谐，天真烂漫。《大米的故事》中，我与二狗和米的故事，“大米饭之于我当时是件很奢侈的事，一直幻想着将来有了钱顿顿吃大米饭，吃一碗看一碗，而且吃完饭绝不擦嘴，嘴角的米粒一定让二狗和他看到。村里只有二狗他们家经常吃大米饭……最可气的是二狗经常在我跟前炫耀……这样一想，我就想笑。我的童年就是在幻想中不知不觉走远了。”

跟着他的脚步，品读他的文字，让我们一点点了解新疆并爱上新疆。

大美新疆是一座包容的舞台，武夫安在新疆这舞台尽情地挥洒、行吟。希望在后面的日子里，能再分享武夫安带来的精神的盛宴。

《太阳挂在树梢上》武夫安 著 新疆美术摄影出版社

